

**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高性能非标紧固件生产项目
(一期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1 月 5 日，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对年产 500 万件高性能非标紧固件生产项目（一期验收）组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专业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等组成。

验收组根据《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高性能非标紧固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蓝湾环境技术开发有限公司，2021 年 9 月）、项目环评批复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材料，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经认真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泗洪经济开发区机械零部件制造产业园宁波路西侧，宁中路南侧，公司拟总投资 56000 万元建设年产 500 万件高性能非标紧固件生产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分期建设，目前已建产能为年产 400 万件高性能非标紧固件，目前企业建设有冷镦、机加工、搓丝、热处理（已建设 1 条生产性，未投产，不在本次验收范围）、检验和包装工序，其他的酸洗磷化、小试、抛丸、浸涂、烘干工序均未建设。本次仅对“年产 500 万件高性能非标紧固件生产项目（一期）”进行验收。

目前定员为 40 人，年工作日为 264 天；实行常白班制 8h/班（2112h/a）。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	审批情况
项目备案证号、核发单位及核发时间	泗洪经开备（2021）43 号，江苏省泗洪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21 年 3 月 22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500 万件高性能非标紧固件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江苏蓝湾环境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报告表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0 万件高性能非标紧固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400 万件高性能非标紧固件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关于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高性能非标紧固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宿迁市生态环境局，宿环建管表【2021】3079 号，2021 年 9 月 15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及执行排污许可相关规定情况	2025 年 1 月 8 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21324MA25444C13001Y，有效期限：2025-01-08 至 2030-01-07。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中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1.6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已建成一栋 16128m² 厂房，工艺流程包括冷镦、搓丝、机加工、检验、包装，主要生产设备包括 1 台多工位螺栓自动冷镦机、3 台多工位螺母自动冷镦机、8 台搓丝机、2 台磨床、4 台数控车床、16 台数控仪表车床、4 台在线自动除油机和 3 台攻丝机，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400 万件高性能非标紧固件的能力，以及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的要求，本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雨污分流，本次验收项目排放的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接管进入戚庄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生态湿地。

（二）废气

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本次验收项目产生废气的工序主要为冷镦和机加工工序。冷镦废气经收集后先经设备自带油雾净化器处理，再和热处理废气（未投产，不在本次验收范围）一起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机加工废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的高噪声设备，主要为生产和动力设备，噪声源强约 60~80dB(A)。采用“闹静分开”和“合理布局”的原则（高噪音设备布置在车间中部，并采取消声、减振措施，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值要求。

（四）固废

项目分期建设，目前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废包装、不合格品及边角料、废油和危险废包装桶。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废包装、不合格品及边角料收集后外售；废油、危险废包装桶暂存于危废仓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厂区已配套建设一般固废暂存区和危废仓库。一般固废仓库符合防风、防雨等要求；危废仓库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上线运行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0〕401 号）的要求执行，危废暂存库具备防雨、防风、防晒、防腐、防渗漏措施，已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和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较规范，并配备通讯、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设置了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一）废水：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口污染物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均达到戚庄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二）废气：验收监测期间，建设项目冷镦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有组织排放满足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1 限值要求。厂界颗粒物和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3 的标准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中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三）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昼、夜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值要求。

（四）固废：目前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废包装、不合格品及边角料、废油和危险废包装桶。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废包装、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

废油、危险废包装桶暂存于危废仓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厂区已配套建设一般固废暂存区和危废仓库。危险废物仓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的要求设置，各种不同类型的危险废物分类、分开储存。验收期间，全厂固废零排放。

（五）总量控制：依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废水、废气各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满足环评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所在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投诉；在本项目厂界周边100m的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点、学校、医院等敏感保护目标。由验收监测结果得出，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万件高性能非标紧固件生产项目（一期验收）”主体工程及配套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治理设施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建议和要求

（一）建立健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台账资料，制定污染物排放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开展自行监测工作。

（二）加强厂区内一般固废、危险废物的出入库管理。

（三）本次验收仅对验收监测期间数据、现场检查情况负责。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须在本次项目验收范围内开展生产，不得超范围、超能力生产，待后续工程建设完成后及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签字）：

高斌 张磊
杨利 苏靖 林松 年11月5日

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高性能非标紧固件生产项目（一期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签名	备注
黄靖	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6104311985091553X	15876420917	黄靖	
杨崇利	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	610424199004186883	15718664457	杨崇利	
林龙	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部	321324198809264422	15358358325	林龙	
林	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321321199001148322	1716891677	林	
向斌	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质检	410203197208020142	13317809158	向斌	
张磊	江苏立安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321302198909070010	18267195011	张磊	